

# 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系所主管會議

## 九十八學年度第三次會議記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九十九年元月十四日（星期四）上午十時

貳、開會地點：壽豐校區 A207 會議室

參、主 席：林院長美珠

肆、與會人員：許主任又方、曾主任珍珍、郭主任平欣、陳進金教授（代理許主任育銘）、陳所長彥良、曾主任月紅、潘文富教授（代理康主任培德）、黎主任德星、朱所長鎮明、林主任明珠、劉所長惠萍、林讚明秘書、羅文君助理

伍、請假人員：周主任東山

陸、紀 錄：羅文君助理

柒、報告案

第一案：本人將自 2 月 1 日起接任本院第七任院長，希望未來各位主管能不吝持續給予本人協助，並惠予提供寶貴意見，讓本院各項院務得以順利推展、發展更加蓬勃與多元、教職員生都能在和諧的氛圍下團結、融洽的相處。

第二案：本院各單位九十九年度經費分配草案（如附件）。

說 明：

1. 九十九年度資本門經常門經費確定不得流用，但業務費及旅運費總和為經常門，經常門經費間得以自行規劃使用之。
2. 有關各系所經費使用，以去年經費使用狀況觀之，許多系所經常門執行集中下半年（甚至集中於 10~12 月），今年請務必改善，並依年度比例執行，避免上半年、下半年執行比例相差太多或過度集中問題。
3. 資本門部分由於教育部自 98 年度起實施新規定「學校各季之執行率未達 70% 者，將不撥付下季之補助款（含經常門）」，故 98 年度起校方已嚴格落實資本門控管機制，資本門除應於 10 月底前執行完畢外，應自 1 月至 10 月間依比例執行之（由於去年度各系所提出圖書薦購書單情況不佳，本年度除設備費外，圖書經費亦列入管制），檢附會計室提供之「資本支出執行分配表」填寫範例，**各系所須於 1 月 25 日中午前將「99 年度資本門執行計畫及預算規劃」、「圖書經費分配表」填妥繳交所屬校區院辦彙送會計室，並依規劃表執行之。**

捌、討論案

第一案：本院各系所「轉系（所）審查辦法（標準）」草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本案僅包含美崙中文及諮臨兩系之轉所審查標準，屬前（98 學年度第 1 次系所主管會議）未提出者，條文請參酌附件。

決 議：修訂後通過。

玖、自由討論

請各位主管簡單報告所屬系所現有發展特色、未來發展方向及願景（會後並請將此資料以電子郵件提供院辦公室，最遲請於明日 1/15 中午前提供），並就本院特色、未來發展方向及願景自由提出意見。

壹拾、臨時動議

壹拾壹、散會